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2018年上半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上半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4,706	38,073
毛利	5,286	5,684
綜合毛利率#	17.32%	17.83%
財務(成本)／收入及稅前(虧損)／利潤	(435)	256
歸屬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457)	122
每股(虧損)／盈餘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2.2分)	人民幣0.6分

綜合毛利率 = (毛利 + 其他收入及利得) / 收入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連同2017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34,706,115	38,072,640
銷售成本	7	<u>(29,420,251)</u>	<u>(32,388,584)</u>
毛利		5,285,864	5,684,056
其他收入及利得	6	723,589	1,103,757
營銷費用		(4,801,991)	(4,797,479)
管理費用		(1,166,841)	(1,122,699)
其他費用		(413,391)	(609,11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62,498)</u>	<u>(2,819)</u>
財務(成本)／收入及稅前(虧損)／利潤		(435,268)	255,701
財務成本	8	(369,342)	(322,692)
財務收入	8	<u>171,438</u>	<u>140,535</u>
稅前(虧損)／利潤	7	(633,172)	73,544
所得稅支出	9	<u>(87,795)</u>	<u>(179,826)</u>
本期虧損		<u><u>(720,967)</u></u>	<u><u>(106,282)</u></u>
歸屬予：			
母公司擁有着		(457,253)	121,851
非控股權益		<u>(263,714)</u>	<u>(228,133)</u>
		<u><u>(720,967)</u></u>	<u><u>(106,282)</u></u>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者的 每股(虧損)／盈餘	10	(人民幣2.2分)	人民幣0.6分
— 基本及攤薄		<u><u>(人民幣2.2分)</u></u>	<u><u>人民幣0.6分</u></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虧損		<u>(720,967)</u>	<u>(106,282)</u>
其他全面虧損			
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165,362)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u>(1,990)</u>	<u>317</u>
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990)</u>	<u>(165,045)</u>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11	<u>(150,254)</u>	-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50,254)</u>	-
本期其他全面虧損，經扣除稅項		<u>(152,244)</u>	<u>(165,045)</u>
本期全面虧損合計		<u>(873,211)</u>	<u>(271,327)</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者		(609,497)	(43,194)
非控股權益		<u>(263,714)</u>	<u>(228,133)</u>
		<u>(873,211)</u>	<u>(271,327)</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6,550,774	6,398,106
投資物業		903,936	901,285
商譽		14,110,000	14,110,000
其他無形資產		365,577	388,5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2,245	201,684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3,781	3,781
其他投資		-	1,956,320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1	2,066,162	-
預付租金及租賃按金		2,081,159	2,142,728
委託貸款		500,000	500,000
遞延稅項資產		140,600	48,789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864,234	26,651,215
流動資產			
存貨		10,119,629	11,255,447
退還資產權		82,834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205,403	186,37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4,945,221	5,053,08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81,035	349,953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1	3,436,858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3,748,709
抵押存款		8,428,701	6,735,4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11,577	9,243,844
流動資產合計		37,011,258	36,572,80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22,997,892	22,838,89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的即期部分		39,027	51,994
合約負債		561,177	-
退還負債		97,965	-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3,042,916	4,296,710
計息銀行借款		4,102,478	3,025,262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6,623	121,820
應交稅金		1,080,097	1,059,600
應付債券的即期部分	14	8,888,130	3,949,387
流動負債合計		40,876,305	35,343,66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8年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3,865,047)</u>	<u>1,229,138</u>
資產合計減流動負債		<u>22,999,187</u>	<u>27,880,353</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14	3,287,024	8,165,79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672,006	1,617,682
遞延稅項負債		439,819	460,765
計息銀行借款		1,218,199	96,938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12,94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617,048</u>	<u>10,354,127</u>
資產淨值		<u>16,382,139</u>	<u>17,526,226</u>
權益			
歸屬予母公司擁有者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518,322	518,322
儲備		18,514,430	19,394,803
		<u>19,032,752</u>	<u>19,913,125</u>
非控股權益		<u>(2,650,613)</u>	<u>(2,386,899)</u>
權益合計		<u>16,382,139</u>	<u>17,526,226</u>

附註

1. 公司資料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經營及管理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門店及電子產品在線銷售網絡。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和披露，因此應結合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儘管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865,047,000元，但基於本集團正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和如下事實，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有充足的資金持續經營：

- (a) 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可用的現有銀行融資，並假設該等融資將繼續可從本集團的主要往來銀行取得；及
- (b) 變現若干投資或物業。

此外，本集團將在必要時考慮股本及／或債務融資。

因此，該等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假設（其中包括）於日常業務中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3.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新修訂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並無重述先前財務報表。應國際會計準則34號之要求對該等變更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若干其他修訂及詮釋自2018年首次應用，但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沒有產生影響。

3.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適用於所有因與客戶簽訂合約而產生的收入，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範圍。該項新準則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確認客戶合約收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並考慮將該模式各步應用於與其客戶簽訂合約時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獲取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採用經修改後追溯應用的方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本集團的業務為經營及管理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門店及電子產品在線銷售網絡。產品乃按與客戶訂定的獨立合約單獨出售。

銷售貨品

本集團就銷售產品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一般包括一項履行責任。本集團已確定，來自銷售產品的收入應在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於交付產品時。因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收入確認的時間構成影響，然而，新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匯總如下：

(i) 可變動代價

部分銷售產品的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自按所收代價或應收款項(扣除退貨)的公允價值計量的銷售貨品確認收入。倘收入不能可靠地計量，本集團將遞延收入確認，直至有關不確定性解除為止。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退貨權導致可變動代價。可變動代價於訂立合約時作估計並加以限制，直至其後相關不確定性解除為止。

(a) 退貨權

當合約向客戶提供可於特定期間的退貨權時，本集團事先採用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預期價值法相似的方法來估計預期退貨。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與預期退貨相關的收入金額遞延及確認於財務狀況表的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內，並對銷售成本作相應調整。預期退還的貨品的初始賬面值包含於存貨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由於合約允許客戶退還貨品，故向客戶收取的代價屬可變。本集團採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將予退還的產品，因為此方法最能預計本集團將收取的可變動代價金額。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限制可變動代價的估計，以釐定可包含於交易價格的可變動代價金額。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內就向客戶收回產品的權利單獨呈列退還負債及資產。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將退貨權撥備從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重新分類至退還負債，並將相關退還資產從存貨重新分類至退還資產。

3.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續)

銷售貨品 (續)

(i) 可變動代價 (續)

(b) 忠誠獎賞計劃

本集團設有忠誠獎賞計劃，客戶可於本集團零售門店購買產品時累積分數。積分可用作兌換免費產品，惟受限於所得積分下限。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提供的忠誠計劃為利用已發放積分的公允價值，令交易價格的一部份分配至忠誠計劃，並就已發放但未兌換或未到期之積分確認遞延收入。本集團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忠誠積分引致個別的履約責任，原因是其向客戶提供一項重要權利，並按相關獨立售價分配一部分交易價格至授予客戶的忠誠積分。此忠誠獎賞計劃的相關遞延收入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提供服務

本集團提供安裝及維修服務。此等服務以單獨形式出售，或隨售予客戶的電器附送。安裝服務可從其他供應商取得，並不會大幅定制或修改產品。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認為，當提供服務後，來自安裝及維修服務的收入將繼續於某時間點確認。因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收入確認的時間構成影響。銷售產品的收入將繼續於交付電器後，於某時間點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集合了金融工具會計的所有三個層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始應用日為2018年1月1日，並毋須調整比較資料。

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2018年1月1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變動的影響如下：

2018年1月1日	其他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利潤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956,320	3,748,709	-	-	5,705,029
重新分類其他投資至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10,235)	-	1,210,235	-	-
重新分類其他投資至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利潤之金融資產	(746,085)	-	-	746,085	-
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股本投資至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	(3,748,709)	3,748,709	-	-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33,464	-	33,464
期初結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4,992,408	746,085	5,738,493

此重新分類導致對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保留盈餘的影響為人民幣22,873,000元，其經扣除所得稅影響人民幣10,591,000元。

3.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續)

分類及計量

除若干應收賬款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如金融資產並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金融資產。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計量。有關分類乃基於兩個標準：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工具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代表「僅就未償還本金支付其本金及利息」（「SPPI標準」）。

本集團債務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計量如下：

- (i)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 指在業務模式內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金融資產。此類別包括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委託貸款、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乃分類及其後計量如下：

- (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權益工具 — 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此類別僅包括本集團擬就可預見未來持有及於初步確認或過渡後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如此分類的權益工具。本集團將其未有報價權益工具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權益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權益工具毋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評估規定。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未有報價權益工具已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或過渡中並沒有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的衍生工具及已報價權益工具。此分類亦包括現金流特徵未符SPPI標準的債務工具或並無按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或收取合約現金流並予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的債務工具。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已報價股本證券已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過渡後，已報價股本證券的相關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其先前已於其他投資重估儲備確認）已重新分類至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評估乃於初步應用日期（即2018年1月1日）進行，且其後追溯應用於並未於2018年1月1日前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的評估乃根據於初步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很大程度上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一致。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作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

3.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續)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產生虧損法，故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基本上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記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預期信貸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

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已運用標準簡化方法，並已根據長期預期信貸損失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條件調整。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本集團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將會違約。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詮釋澄清在終止確認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其中部分)採用的即期匯率，交易日期為實體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次支付或收取預付款項，實體則必須釐定各項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轉換投資物業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何時應將物業(包括建設中或發展中物業)轉入至或轉出投資物業。該等修訂指明，物業用途變動於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且有證據證明用途發生變動時產生。單憑管理層對物業用途的意向產生變動不足以證明其用途有所變動。此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與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處理以下三大主要方面：歸屬條件對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計量的影響；具有以淨額結算代扣稅款義務特徵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以及修改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和條件使交易的分類從以現金結算改為以權益結算時的會計處理。實行該修訂時，實體毋須重述以前年度財務報告的情況下應用修訂。但當選擇採用上述三項修訂並滿足其他相關標準時，實體可採用追溯調整法。本集團就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政策與修訂所澄清的方法一致。此外，本集團並無具有以淨額結算代扣稅款義務特徵的股份支付交易，亦並無對股份支付交易條款與條件作任何修改。因此，此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3.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同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在實施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前，該等修訂處理實施金融工具新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致的問題。該等修訂為實體發行保險合約引進兩種選擇：暫時豁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覆蓋法。此等修訂與本集團無關。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 澄清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被投資方為按各項投資為基礎作出的選擇

該等修訂澄清屬風險資本機構的實體或其他符合資格的實體可以在初步確認投資時以各項投資為基礎，選擇將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倘本身並非投資實體的實體於作為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擁有權益，則可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選擇保留以公允價值計量該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對該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該選擇於(a)初步確認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b)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成為投資實體時；及(c)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首次成為母公司時(以較遲者為準)，就各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獨立作出。此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刪除首次採納者的短期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E3-E7段所述的短期豁免因已達到其預期目的而予以刪除。此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該分部為在中國進行經營及管理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門店及電子產品在線銷售網絡。在香港的公司辦事處並無賺取收入，故不分類為一個經營分部。

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分部業績乃基於計量經調整稅前利潤或損失的可呈報分部利潤或損失進行評估。經調整稅前利潤或損失與本集團稅前利潤或損失的計量一致，惟該計量不包括財務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利得、來自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未分配收入、財務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其他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未分配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應交稅金、應付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管理。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的銷售	34,706,115	38,072,640
分部業績	(301,875)	352,937
調整		
財務收入	171,438	140,5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利得	–	130,730
來自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5,168	2,933
未分配收入	1,153	2,243
財務成本	(369,342)	(322,6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	(14,348)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2,498)	(2,81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2,868)	(230,323)
稅前(虧損)/利潤	(633,172)	73,544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0,145,568	41,285,491
調整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3,729,924</u>	<u>21,938,528</u>
資產總計	<u>63,875,492</u>	<u>63,224,019</u>
分部負債	28,477,606	28,940,045
調整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9,015,747</u>	<u>16,757,748</u>
負債總計	<u>47,493,353</u>	<u>45,697,793</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38,258	416,461
資本支出*	<u>443,552</u>	<u>565,083</u>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其他無形資產和預付土地租金的增加(如有)。

5. 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2018年4月3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90百萬元收購天津國美倉儲有限公司（「天津國美倉儲」，一家非上市公司）的100%權益，該公司業務主要為倉庫租賃。

天津國美倉儲由本集團控股股東黃光裕先生（「黃先生」）的直系親屬黃秀虹女士最終控制。因此，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是項交易作為業務合併入賬。

於收購當日，天津國美倉儲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為：

	於收購時 確認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53
樓宇	94,601
土地使用權	63,290
負債合計	<u>(68,434)</u>
按賬面值的可識別淨資產合計	89,610
按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89,610

有關收購天津國美倉儲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89,610)
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u>(89,522)</u></u>

6.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

收入指所售出的貨品的發票淨值，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

收入、其他收入及利得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	34,706,115	38,072,640
其他收入		
來自供應商的淨收入	145,129	233,460
來自安裝的收入	77,436	80,329
其他服務費收入	185,080	203,083
來自電訊服務供應商的其他收入	53,852	59,909
提供在線平台服務佣金收入	26,643	44,467
租賃總收入	132,615	130,537
政府補貼收入 (i)	45,748	77,674
來自銀行存款及金融產品的收入	7,734	42,948
來自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5,168	2,933
其他	43,423	93,899
	722,828	969,239
利得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利得	–	130,730
出售其他投資利得	–	3,78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利得	761	–
	761	134,518
	723,589	1,103,757

附註：

- (i) 各項當地政府補貼收入已作為本集團對當地經濟貢獻的認可而收取。該等政府補貼收入未附加任何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7. 稅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虧損）／利潤經過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29,420,251	32,388,584
折舊		397,974	377,42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2,945	22,99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7,339	16,044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損失		9,095	3,2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		14,348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利得	6	—	(130,730)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		2,212,838	2,285,836
租賃總收入	6	(132,615)	(130,537)
匯兌差額淨額		33,337	186,14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21,393	—
物業及設備減值（撥回）／撥備**		(15,348)	3,526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及花紅		1,350,076	1,337,142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2,076	323,172
社會福利及其他費用		46,976	48,670
股份獎勵開支****		(3,631)	—
		<u>1,715,497</u>	<u>1,708,984</u>

附註：

* 本期間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管理費用」。

** 該等項目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其他費用」。

***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廢的供款可用作扣減其於未來數年的退休金計劃供款（2017年12月31日：無）。

**** 於2017年，本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向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授出股票增值權（「股票增值權」）作為彼等之酬金待遇的一部份，據此，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將有權根據本公司股價自可行使價格的增幅而獲得未來現金付款。考慮到授出工具的條款及條件，股票增值權成本初步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型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於歸屬日期前的期間內支銷，並確認相應負債。該負債於各報告期末至結付日期（包括當日）進行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表內確認。

8. 財務（成本）／收入

財務成本及財務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54,455)	(19,404)
應付債券的利息開支	(316,089)	(276,618)
來自關聯方借款的利息開支	(40,227)	(24,95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的利息開支	(1,200)	(1,720)
	<u> </u>	<u> </u>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利息開支總額	(411,971)	(322,692)
減：資本化利息	42,629	—
	<u> </u>	<u> </u>
	<u>(369,342)</u>	<u>(322,692)</u>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u>171,438</u>	<u>140,535</u>

9. 所得稅支出

稅項撥備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中國	211,143	168,098
遞延所得稅	(123,348)	11,728
	<u> </u>	<u> </u>
本期稅項開支總額	<u>87,795</u>	<u>179,826</u>

9. 所得稅支出（續）

本集團須以每家實體為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所註冊及運營的稅務司法權區所產生或取得利潤支付所得稅。本期及遞延所得稅乃根據已頒佈稅率釐定。

根據百慕達、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百慕達、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除本集團所享有的若干優惠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5%）的稅率支付所得稅。在本期間，本集團62家實體（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48家實體）獲得相關中國稅務機關許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或予以免徵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期內因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而實現稅項福利。本集團乃根據已頒佈中國稅法及法規，經相關中國稅務機關審核後享有此等稅項優惠措施。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來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該兩段期間撥備香港利得稅。

10.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虧損）／盈餘

每股基本（虧損）／盈餘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者應佔本期損益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012,608,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1,569,756,000）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餘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期內損益計算。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亦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餘所使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假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普通股於被視為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已按零代價發行。

由於認股權證已於2018年3月31日被收回且對已呈列的每股基本盈餘金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0.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虧損）／盈餘（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餘乃根據：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虧損)／盈餘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餘的母公司普通股 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u>(457,253)</u>	<u>121,851</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期間股份數目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股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餘的期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012,608</u>	<u>21,569,756</u>

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已報價股權		<u>3,436,858</u>
流動合計		<u>3,436,858</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利潤之金融資產 已報價股權：		
於國美通訊的投資	(i)	462,655
於深圳兆馳的投資	(ii)	187,20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未報價投資	(iii)	<u>1,416,306</u>
非流動合計		<u>2,066,162</u>
合計		<u>5,503,020</u>

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

- (i) 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4,025,000元購買國美通訊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國美通訊」）的5,061,695股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的餘額指本集團投資於國美通訊45,049,095股股份（相當於國美通訊的已發行股份約17.84%）的公允價值。國美通訊為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已將有關投資由其他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利得或損失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份。

於2018年6月30日，在國美通訊七名董事當中，兩名由本集團提名（2017年12月31日：兩名）。經參考國美通訊的組織章程大綱和細則，並考慮國美通訊現時的股權架構，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絕對權力決定國美通訊董事會的組成或向國美通訊委任董事，因此，本集團對國美通訊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

於2018年6月30日，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0.27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90元），乃根據市場報價而定。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於其他全面利潤確認的有關該投資的虧損為人民幣67,221,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止6個月期間：虧損人民幣96,370,000元）。

- (ii) 於2016年，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70,780,000元認購深圳兆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兆馳」）的30,193,814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1.67%。深圳兆馳為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已將有關投資由其他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利得或損失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份。

於2017年6月8日，深圳兆馳按股東持有每10股股份的基準宣派及支付現金股息人民幣0.25元，以及按股東持有每10股股份的基準宣派及支付15股股份的股份股息。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75,484,535股股份，佔深圳兆馳已發行股份的1.67%。

於2018年6月30日，此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2.48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58元），乃根據市場報價而定。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於其他全面利潤確認的有關此項投資的虧損為人民幣83,033,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68,992,000元）。

- (iii) 於2018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416,306,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210,235,000元）的未報價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

1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除若干大宗商品銷售為信用交易外，其餘所有銷售為現金交易。客戶的信用期限通常為一個月。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過期應收款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覆核。倘合約付款已逾期90天，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沒有計及本集團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將會違約。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前瞻性因素就長期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1,393,000元。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發票日期，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收回餘額賬齡：		
3個月內	193,366	140,556
3至6個月	12,037	45,358
超過6個月	21,393	456
	<u>226,796</u>	<u>186,370</u>
減值撥備	<u>(21,393)</u>	<u>—</u>
	<u><u>205,403</u></u>	<u><u>186,370</u></u>

減值撥備損失變動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年初	—	—
減值撥備損失	<u>21,393</u>	<u>—</u>
於期末／年末	<u><u>21,393</u></u>	<u><u>—</u></u>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7,713,821	8,040,453
應付票據	15,284,071	14,798,440
	22,997,892	22,838,893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收貨日期，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727,146	12,208,312
3至6個月	8,667,851	8,939,643
超過6個月	1,602,895	1,690,938
	22,997,892	22,838,893

上述本集團應付票據由以下項目作擔保：

- (i) 本集團的若干定期存款作為抵押；
- (ii) 本集團的若干樓宇作為抵押；及
- (iii) 本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作為抵押。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無息且通常在一至六個月內償付。

14. 應付債券

於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28日及2016年5月10日，本集團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票面價值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人民幣1,700百萬元，須分別於2022年1月7日、2022年1月28日及2022年5月10日償還的債券。該等債券可由持有人贖回，而最早償還日分別為2019年1月7日、2019年1月28日及2019年5月10日。經扣除交易成本人民幣105,232,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4,894,768,000元。利息為按年度基準支付。

於2016年12月8日，本集團按面值發行非公開債券人民幣4,000百萬元，並須於2022年12月8日償還。該等債券可由持有人贖回，而最早贖回日期為2018年12月8日。經扣除交易成本人民幣60,000,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3,940,000,000元。利息為按年度基準支付。

於2017年3月10日及2017年6月23日，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分別為400百萬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777,143,000元）及100百萬美元加上債券溢價625,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86,735,000元）的海外債券。該兩組債券組合為單一系列，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經扣除交易成本人民幣40,833,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3,423,045,000元。利息為按半年度基準支付。

14. 應付債券（續）

於初始確認後，該等債券隨即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將考慮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交易成本。基於實際利率計算的利息為人民幣316,089,000元，其中人民幣277,198,000元包含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財務成本中，而人民幣38,891,000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已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一部分。

期內應付債券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2,115,183
以往年度重新分類至即期部份的利息	243,327
期內利息	316,089
期內已付利息	(290,156)
匯兌差額	44,039
	<hr/>
	12,428,482
減：於一年內將支付的利息	(253,328)
計入流動負債的即期部分	(8,888,130)
	<hr/>
於2018年6月30日計入非流動負債	<u>3,287,024</u>

15. 股息

根據2018年8月28日的董事會決議，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以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

16.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2018年7月24日，本集團建議以代價人民幣294百萬元認購國美通訊（浙江）有限公司新發行股本的49%。
- (ii) 於2018年8月16日，本集團建議從公開市場按發行價每股人民幣6.20元收購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多於100,616,584股發行在外的股份，佔其權益的13.36%。
- (iii) 於2018年8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4百萬元購買國美通訊的5,430,370股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報告期」），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國美」），繼續推進「家•生活」戰略，加快向「家•生活」的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的轉型，同時以「社交+商務+利益共享」的模式大力推進線上線下的全方位融合，以提升管理效率和客戶消費體驗。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線上線下交易總額（「GMV」）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約14.94%，其中線上電子商務的平台GMV增長約67.39%。因進入戰略轉型的實施期，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4,7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8,073百萬元減少8.84%。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7.83%略減少0.51個百分點至約17.32%。經營費用率由去年同期的17.15%略增1.24個百分點至約18.39%。此外，本集團的總借貸於報告期內有所增加，導致財務成本的增加。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歸屬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錄得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為利潤人民幣122百萬元。

2018年，國美提出了「新業務、新市場、新技術」的「三新」舉措，在三至六線城市快速開設縣域級門店，新增了「櫃電一體」、「暖通／中央空調」、「家裝／櫥櫃」、「廚空間」等服務舉措。同時，用數據中台打通線上線下前端業務。國美的「三新」舉措，不僅是經營思路上的從商品到用戶的轉變，更希望依托服務成為顧客選擇國美的理由。

財務回顧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致力於向「家•生活」的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轉型，由於進入到戰略轉型的實施期，各項轉型措施的成果尚未能反映在財務報表上，導致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收入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8,073百萬元減少8.84%至約人民幣34,706百萬元。本集團門店的加權平均銷售面積約為5,174,000平方米，每平方米收入約為人民幣6,708元，與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7,273元相比減少7.77%。報告期內，本集團有1,448間門店合資格用作可比較門店，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8,739百萬元，比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30,764百萬元減少6.58%。

銷售成本及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9,420百萬元，佔整體銷售收入的約84.77%，對比2017年同期為85.07%。隨着銷售收入的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5,286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684百萬元減少7.0%。毛利率約為15.23%，與去年同期的14.93%相比略增0.3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及利得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利得約人民幣724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104百萬元減少了34.42%。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來自供應商的淨收入、政府補貼收入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利得減少所致。

綜合毛利率

報告期內，在毛利率較為平穩而其他收入及利得下滑的情況下，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維持在17.32%的較高水平，對比2017年同期的17.83%略減少0.51個百分點。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費用（包括了營銷費用、管理費用及其他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6,38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529百萬元減少2.25%。經營費用佔整體銷售收入的18.39%，較2017年同期的17.15%增加1.24個百分點。

營銷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項營銷費用總計約人民幣4,802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797百萬元相比基本持平。其中主要的費用如租金約為人民幣2,063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130百萬元相比略有減少；薪酬約為人民幣1,208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的1,216百萬元相比也有所減少。然而，由於銷售收入的減少，營銷費用佔銷售收入的比重為13.84%，比2017年同期的12.60%增加1.24個百分點。

管理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1,167百萬元，於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23百萬元相比略增3.92%。管理費用佔銷售收入的比重為3.36%，較2017年同期的2.95%增加0.4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本集團在本期內增加了研究開發方面的費用支出來提升信息化系統的管理水平。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對管理費用的控制，使費用率保持在行業內較低的水平。

其他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費用主要為營業稅、銀行費用及匯兌損失等。其他費用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609百萬元減少32.18%至約人民幣413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期內匯兌損失大幅減少所致。其他費用佔銷售收入比率約為1.19%，比2017年同期的1.60%減少0.41個百分點。

財務（成本）／收入及稅前（虧損）／利潤

報告期內銷售收入的減少導致毛利額的減少，同時經營費用保持平穩，從而造成本集團產生財務（成本）／收入及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435百萬元，對比2017年同期為利潤人民幣256百萬元。

財務（成本）／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198百萬元，對比2017年上半年為人民幣182百萬元，財務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由2017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784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末的約人民幣5,321百萬元，導致財務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23百萬元增長至約人民幣369百萬元。

稅前（虧損）／利潤

綜合以上因素，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633百萬元，對比2017年同期為盈利人民幣74百萬元。

所得稅支出

報告期內，由於整體利潤的下滑，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由2017年同期的人民幣180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88百萬元。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應用的有效稅率處於合理水平。

歸屬予母公司擁有人本期應佔（虧損）／利潤及每股（虧損）／盈餘

報告期內，本集團歸屬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457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的利潤為人民幣122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2.2分，對比去年同期每股基本盈餘為人民幣0.6分。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512百萬元，比2017年末的人民幣9,244百萬元增加了2.90%。

存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存貨金額約為人民幣10,120百萬元，比2017年末的人民幣11,255百萬元減少10.08%。存貨週轉天數約為66天，與2017年上半年的67天相若。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金額約為人民幣4,945百萬元，相比2017年末的人民幣5,053百萬元減少2.1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約為人民幣22,998百萬元，與2017年末的人民幣22,839百萬元相比基本持平。報告期內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約為141天，與2017年同期的135天相比增加6天。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44百萬元，比2017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65百萬元減少21.42%。期內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本集團的物流中心建設，新開門店及改造門店等。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706百萬元，對比去年同期為耗用人民幣900百萬元。現金產生的主要原因是在報告期末存貨有所減少以及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有所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572百萬元，主要包括為物流中心建設，新開門店及改造門店所購買的物業及設備約人民幣444百萬元，對比2017年上半年為耗用人民幣715百萬元。

報告期內，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約為人民幣108百萬元，對比2017年上半年因發行了海外債券，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人民幣2,796百萬元。

或然負債與資本承擔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另有約人民幣380百萬元的資本承擔。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其大部份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已採取了有效的措施來減低其外匯的風險。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是只於潛在風險對本集團有重大的財務影響時方才管理其外匯風險（如有）。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本集團現時有少於10%的採購屬於進口產品，而該等產品主要為向中國分銷商間接採購，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結算。

財務資源與資本負債比例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運營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所需要的現金主要來自手頭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計息銀行借款、應付關聯公司借款及債券。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應付關聯公司借款、企業債券及海外債券。

流動計息銀行借款包含：

- (1) 總額約為人民幣490百萬元浮動及固定利息的銀行借款；
- (2) 一項約50百萬日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百萬元）固定利息的銀行借款；
- (3) 一項約259百萬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995百萬元）浮動利息的銀行借款；以及
- (4) 一項約244百萬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4百萬元）浮動利息的銀行借款。

以上各計息銀行借款均須於1年內償還。

非流動計息銀行借款包含：

- (1) 一項約人民幣158百萬元浮動利息的銀行借款，須於超過5年後償還；
- (2) 一項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固定利息的銀行借款，須於2年內償還；以及
- (3) 一項約人民幣61百萬元浮動利息的銀行借款，須於超過5年後償還。

應付關聯公司借款包含：

總額約為人民幣1,672百萬元固定利息及須於3年內償還的借款。

企業債券包含：

- (1) 於2016年發行，總票面價值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企業債券，定息票面利率為每年4.00%至4.50%之間，限期6年，於第3年末本集團有權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和投資者有權向本集團回售未償還之債券；以及
- (2) 於2016年發行，總票面價值人民幣4,000百萬元的企業債券，定息票面利率為每年5.67%，期限6年，於第2年及第4年末本集團有權選擇調整票面利率和投資者有權向本集團回售未償還之債券。

海外債券包含：

於2017年發行本金總額為500百萬美元，5%票息及於2020年到期的債券。

本集團的籌資活動繼續得到各銀行的支持。

於2018年6月30日，負債與權益總額比率，以本集團借貸總額約人民幣19,168百萬元，與權益總額約人民幣16,382百萬元的百分比表示，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96.45%上升至117.01%。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及計息銀行借款以其約人民幣8,263百萬元的若干定期存款，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122百萬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648百萬元的若干自用物業及投資物業作為擔保。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及計息銀行借款合計約為人民幣20,605百萬元。

優秀的人力資源

報告期內，本集團培訓中心以塑造達成戰略的核心能力、提升各職能體系崗位專業技能為主開展員工培訓工作。

「神州項目」、「高管繼任計劃」第三期、「未來者項目」等，分別針對企業在線上線下融合、新業務試點孵化、門店新場景打造等戰略目標進行培訓，為企業培養出能夠理解、執行、達成戰略的內部人才。另一方面，本集團培訓中心在報告期內完成了培訓制度和標準化工作流程的修訂、E-learning學習平台的升級及內部講師隊伍的梳理工作，為本集團戰略的達成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員工41,840名。

展望及前景

報告期內，國美將「家•生活」戰略進一步細化，提出了「新業務、新市場、新技術」的「三新」舉措，加快向「家•生活」整體解決方案提供商的轉型。在三至六綫城市快速開設縣域級門店的同時，用數據中台打通綫上綫下前端業務。國美的「三新」舉措，不僅是經營思路上的從商品到用戶的轉變，更希望依托服務成為顧客選擇國美的理由。

「家•生活」戰略支持新業務發展

在「新業務」中，國美以家電館+家裝館+家庭系統+場景式超市為核心打造大型綜合體驗館，並向小美網咖、VR影院及國美電競等平台業務延伸，同時新增「櫃電一體」、「暖通／中央空調」、「家裝／櫥櫃」、「廚空間」等業務。

渠道深化、在新市場尋求增量空間

國美除繼續在一二綫城市重點發展大型綜合體驗店外，同時正快速在三至六綫城市全面布局縣域店，藉以在新市場中尋找全新的增量空間。值得一提的是集「社交+商務+利潤分享」一體的美店為國美創新的商業模式，以社交分享為工具，尋求搭建互聯網裂變體系，將社交流量轉化為銷售，進一步成為國美獲取新利潤增長點。

新技術推動零售全流程在綫化

國美利用大數據技術深挖用戶需求，緊貼市場熱點，推出包羅差異化、網紅、新奇特商品在內的嚴選商品，進一步豐富線上線下SKU，提高店面轉化率。囊括了人工智慧、大數據、雲計算等手段的「新技術」，在服務端實現了可視化、可評論的線上客服；在用戶端，通過美店平台完成商品嚴選、分享、返利的全過程，實現社交零售。

讓服務成為顧客選擇國美的理由

作為圍繞「家•生活」的綜合服務商，國美不斷建設和完善自有物流體系，並進一步深化服務內容。除了加速物流自建倉庫建設及增加物流網絡覆蓋之外，同時還全面推廣物流「送裝一體化」核心能力，從家電向「家•生活」拓展。零售服務並不僅僅是「售後服務」，而是涵蓋「售前」、「售中」、「售後」全過程。國美以服務創造粘性、以服務創造信任，真正提升消費者的整體服務體驗。

中期股息及股息政策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以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

現時董事會預計派息率將維持在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可分派利潤的約40%。然而，某一財政年度的確實派息率將由董事會考慮各項因素包括可以取得的投資和收購機會等，而全權酌情釐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整段回顧期間內他們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外部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中期業績，連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財務匯報事宜，其中包括經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資料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gome.com.hk)刊載。2018年中期報告亦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同時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持，同時也感謝所有在此期間辛勤工作的公司全體同仁！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大中

香港，2018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大中先生、黃秀虹女士及于星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劉紅宇女士及王高先生。

* 僅供識別